

梅州市梅县区“房地一体”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公告

镇：程江镇

村：槐岗村

公告日期：2016年9月29日至2016年10月26日

宗地代码	权利人情况		宗地与房屋情况							登记结果公告		备注
	权利人姓名	共有情况	总层数	房屋结构	竣工时间	宗地面积	房屋基底面积	建筑面积	坐落	宗地批准面积	房屋批准面积	
441403126004JC90619	黄邦哲、黄蒜青	共同共有	4	钢筋混凝土结构	2009/12/04	122.95	122.95	442.74	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程江镇槐岗村大坝16号	122.95	442.74	

经初步审定，我机构拟对下列不动产权利予以首次登记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十七条的规定，现予公告。如有异议，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机构。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，我机构将予以登记。
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：梅州市梅县区府前大道41号梅州市自然资源局梅县分局一楼
联系方式：0753-2586738

公告单位：梅州市梅县区不动产登记中心

